

當地至少 5,000 戶民眾生活不便，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烏日區精忠橋改建施工，重機具頻繁進出，經調查很可能是管線老舊加上重機具擠壓路面地基導致管線破裂，雖然已經暫時恢復供水但已經造成上千戶居民生活上的不便。
- 二、同樣的工程在造成水管破裂後不到一個禮拜又傳出挖斷電話纜線的意外，激起民怨，可見當初得協調規劃或工程管理有嚴重瑕疵，倘今日挖破的是瓦斯管線，甚至可能影響民眾的生命安全。
- 三、針對相關工程引起的施工意外，特建請公路總局盡快針對此案進行檢討，為何在施工前沒做好協調，又在管理上出了甚麼問題何以出此紕漏，並協助當地民眾解決管線斷裂後續問題。

（四十五）本院紀委員國棟，針對「台中烏日區柳川舊河道雜草叢生、汙泥淤積卻沒人管理」，在新河道完工後舊河道至今仍未釐清由誰管轄，造成河道內雜草密布、汙泥淤積，阻礙排水功能，倘遇大雨很可能引發水患造成危害，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第三河川局為解決柳川水患，在烏日光德路旁新闢河道，造成柳川舊河道在前德橋附近被分成上、下游兩段，而舊河道目前仍肩負前竹里、烏日工業城和南區樹義里排水功能。但由於管轄權責不清，不管是第三河川局還是市府水利局都沒有負起管理的責任，並互相指稱是對方的責任，導致舊柳川河河道內雜草、汙泥滿佈，若遇大雨很可能因排水不良引發水災，造成當地居民很大的困擾，為避免危險民眾只好自發清理。
- 二、建請第三河川局及相關單位應本於權責，避免雨季時無法發揮功效，並防患勝於未然，相關單位應盡速釐清權責後，僱工清除河道內雜草及淤泥以疏通水道，並做出良好規劃避免大雨造成當地水患的危險。

（四十六）本院紀委員國棟，針對「為保衛文化資產，應盡速擬法獎懲文資所有者」一事，為避免文化資產每在開發案中遭到破壞，應積極修法增加私有文化資產古蹟化，並提供更多養復補助，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